

上海市海洋生态修复保护资金转移支付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海洋生态保护修复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4〕141 号）和《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5 年海洋生态保护修复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5〕34 号），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海洋局及时将 2025 年度中央财政海洋生态保护修复资金、上海市地方资金和绩效目标下达，加强对 2 个在建海洋生态修复工程项目监督管理。

2023 年度上海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简称“奉贤项目”）2024 年下达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1.4 亿元，执行 7,139.04 万元，延期 6,860.96 万元。2025 年下达资金 1,533.97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1,000 万元，上海地方资金 533.97 万元。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如下：完成生态修复总面积 9.315 公顷，岸线修复长度 1140 米，海岸带整治修复面积 9.23 公顷，盐沼植被恢复面积 6.945 公顷，潮下带生物礁投放面积 1.305 公顷，散抛式低潮滩生物礁面积 0.65 公顷，复合式低潮滩生物礁面积 0.068 公顷，接岸生物礁面积 0.17 公顷，潮汐池生境面积 0.15 公顷，消浪坝原位修复长度 411.5 米，工程按时完成率 100%、植被成活率 100%、盐沼植被本土率 $\geq 95\%$ 。通过项目实施，主要解决奉贤港至华

电灰坝岸段海岸带生态退化、岸线受损等问题，岸线生态化程度显著提升。

2025 年度上海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简称“2025 年项目”）2025 年下达资金 19,450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15,000 万元，上海地方资金 4,450 万元。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如下：完成生态修复总面积 14.77 公顷，岸线整治修复长度 9800 米，海岸侵蚀防护长度 9800 米，滨海湿地整治修复面积 14.77 公顷，修复盐沼湿地面积 7.1 公顷，修复海洋生物生境面积 4.29 公顷，修复牡蛎礁面积 3.38 公顷，完成海洋生态状况调查 1 次；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按时完成率 100%；效益指标 5 个，满意度指标 1 个。通过实施修复措施旨在进一步优化崇明南沿、杭州湾北岸西段和大金山岛等盐沼生态系统结构和质量，提高系统稳定性。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5 年度海洋生态保护修复资金预算累计下达 20,984 万元（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16,000 万元，上海地方资金 4,983.97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 18,861.67 万元（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实际完成 15,638.53 万元；上海地方资金实际完成 3,223.14 万元，其中含政府采购延期支付金额 507.44 万元）。

“奉贤项目”下达 1,534 万元（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1,000 万元，上海地方资金 533.97 万元，年中调增 23.02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556.99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 1,307.52 万元，执行率

85.24%（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实际完成 750.53 万元，执行率 75.05%；上海地方资金完成 556.9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4.31%）。2024 年“奉贤项目”延期 6860.96 万元（该部分资金 2025 年已全部执行完成）。

“2025 年项目”下达 19,450 万元（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15,000 万元，上海地方资金 4,450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 17,554.15 万元，执行率 90.25%（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实际完成 14,888 万元，执行率 99.25%；上海地方资金完成 2,666.15 万元，预算执行率 59.91%，其中含政府采购延期支付金额 507.44 万元）。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加强中央海洋生态保护修复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严控资金使用范围，委托第三方进行财务监理，每笔款项用途明确、账目清楚、监督到位。未发生被收回、挤占、挪用、截留等现象，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同时严格履行基本建设程序，在初设审查、概预算评审、招投标、工程变更、工程款拨付、工程验收、审计等各个环节，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确保资金的合理使用。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奉贤项目”2025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为：完成生态修复总面积 9.315 公顷，岸线修复长度 1140 米，海岸带整治修复面积 9.23 公顷，解决海岸带生态退化、岸线受损等问题，岸线生态化程度显著提升，全面推动海岸带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该工程项目已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开展了全过程跟踪监测和成效评估，完成全部绩效指标。2025 年 12 月 30 日，通过上海市海洋局、上海市财政局组织的竣工验收。2025 年绩效目标无偏差。根据设计变更批复情况，上海市海洋局、上海市财政局上报《关于调整上海奉贤滨海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实施方案的报告》，调整后实施方案随文书面向自然资源部、财政部报备案。调整后项目实施方案，强化绩效指标，方案中已说明增加的工程量情况。

“2025 项目” 2025 年度绩效总体目标为：完成生态修复总面积 14.77 公顷，其中岸线整治修复长度 9800 米，滨海湿地整治修复面积 14.77 公顷，区域生态系统结构进一步优化，生态系统稳定性加强，生态系统质量有效改善。该工程项目规范办理用海、环评、航评、洪评等前期手续，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开工，已完成生态修复总面积 15.13 公顷，完成海岸带侵蚀防护 9800 米，修复盐沼湿地面积 7.1 公顷，修复海洋生物生境面积 3.36 公顷，修复牡蛎礁面积 4.67 公顷，完成 1 次海洋生态状况本底调查，启动生态跟踪监测。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奉贤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1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共设置 10 项，10 项指标均已完成。完成生态修复总面积 9.315 公顷；岸线修复长度 1140 米；海岸带整治修复面积 9.23 公顷；盐沼植被恢复面积 6.945 公顷；潮下带

生物礁营造面积 1.305 公顷；散抛式低潮滩生物礁面积 0.65 公顷；复合式低潮滩生物礁面积 0.068 公顷；接岸生物礁面积 0.17 公顷；潮汐池生境面积 0.15 公顷；消浪坝原位修复长度 411.5 米。

(2) 质量指标：共设置 2 项，均已完成。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工程资料齐全，达到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的目标；做好植被恢复的监测维养，成活率达到 100%。

(3) 时效指标：共设置 1 项，已完成。通过竣工验收，按程序报部备案，工程按时完成率为 100%。

(4) 成本指标：共设置 1 项，已完成。本地植被恢复工程单位面积成本为 46.25 万元/公顷，完成年度目标值 ≤ 70 万元/公顷的目标。（注：互花米草治理单位面积成本为 20.94 万元/公顷。）

1.2 效益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共设置 1 项，已完成。项目修复 17.4 公里岸线为该区域核心的生态廊道，其环境的整体提升直接惠及了全区居民，沿海人居环境改善受益人数 114.7 万人，根据《上海奉贤滨海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成效评估报告》显示，公众对“促进海洋生态环境改善”维度的评分达 97.5%，达成人居环境改善的目标，且获得了群众的广泛认可。

(2) 生态效益指标：共设置了 2 项，均已完成。生态修复后，该区域底栖生物与鸟类多样性指数高，渔业资源量较修复前增长明显，互花米草入侵情况得到控制，牡蛎礁建设成效显

著，盐沼生态系统得到恢复，实现修复区域内岸线生态化程度提升的绩效目标；盐沼植被本土率 98.92%，达到 $\geq 95\%$ 的绩效目标。

(3) 可持续影响指标：共设置 4 项，均已完成。上海市海洋局开展了全过程监督管理，覆盖率 100%；监管发现问题均已处置完成。工程完成后，上海市海洋管理事务中心对修复的盐沼系统持续开展管护和监测，确保盐沼湿地系统稳定性 ≥ 5 年的目标值；科普管护、生态监测站等设施设备，已按照职责分工纳入业务化运行，满足后期管护持续时间 ≥ 5 年的要求。

1.3 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共设置 1 项，已完成。综合环评用海公示、文明施工告示、问卷等，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大于 95%，高于 90%的指标值。

2. 2025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 数量指标。共设置 8 项，7 项绩效指标已完成，1 项存在偏差。生态修复总面积目标值 14.77 公顷，完成 15.13 公顷；岸线整治修复长度目标值 9800 米，完成 9800 米；海岸侵蚀防护长度目标值 9800 米，完成 9800 米；滨海湿地整治修复面积目标值 14.79 公顷，完成 15.13 公顷；修复盐沼湿地面积目标值 7.1 公顷，完成 7.1 公顷；修复牡蛎礁面积目标值 3.38 公顷，完成 4.67 公顷；海洋生态状况调查目标值 1 次，已开展本底调查监测 1 次。修复海洋生物生境面积目标

值 4.29 公顷，完成 3.36 公顷。

(2) 质量指标。设置 1 项。工程内容进料、预制件、施工质量均达标，达到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的目标。

(3) 时效指标。设置 1 项，项目按时完成率（绩效目标为 100%）。项目推进整体按方案实施，崇明南岸、杭州湾北岸、大金山岛等子工程均可实现 2028 年按时完工的目标。

(4) 成本指标。设置 2 项，生物礁构建单位成本控制数（绩效目标为 ≤ 2500 万元/公顷）、盐沼植被种植单位成本控制数（绩效目标为 ≤ 70 万元/公顷）均已达标。

2.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社会效益指标。共设置 2 项，已达标。工程修复范围和生态措施未调整，测算人居环境改善受惠人数达到绩效目标值；在工程实施过程开展海洋净滩、政府开放月宣传活动、生物多样性科普宣传等，提升居民海洋生态保护意识。

(2) 生态效益指标。共设置 1 项，已达标。保护修复区域盐沼生态系统面积增加率为 3.89%，高于绩效目标值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共设置 2 项，可达标。批复的设计方案已明确后期管护持续时间 ≥ 3 年，盐沼生态系统的稳定性 ≥ 5 年，已落实后期养护分工和养护费用渠道，发挥生态修复长期效益。

2.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设置 1 项指标，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绩效指标值为 95%），达标。综合项目公示、施工公告、科普宣传，结合跟

踪监测问卷等，不存在异议和投诉；电视台、网络媒体对工程正面报道，提升公众知情和生态保护意识。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奉贤项目”年度绩效指标均已完成。“2025 项目”1 项指标“修复海洋生物生境面积”存在偏差。原因分析和改进措施如下：

（一）原因分析

修复海洋生物生境主要措施包括生物礁、潮汐池、光滩保护与功能提升（鸟类栖息地优化提升）。2025 年 8 月项目开工建设，已完成全部预制，并有序推进铺排和吊装作业。影响施工进度的主要因素：受寒潮大风等恶劣天气影响，船舶进锚地和码头避风影响工期，较原定计划有所滞后。

（二）改进措施

1. 加强工程建设管理和日常监督。 夯实建设单位日常管理，开展定期监督检查，对施工进度、指标完成情况进行督促，总结现场协调、天气应对、工序衔接等方面的经验；针对施工中出现的问题，及时优化施工方案和管理模式，提升项目整体管控水平，确保 2026 年度完成全部指标。

2. 加强施工组织优化和工作协同。 分阶段制定进度计划，明确各环节时间节点、责任分工，加强预制、运输、安装各环节的协同衔接；定期开展进度核查，对滞后环节及时分析原因、优化调整，确保按计划推进。

3. 加强安全生产，完善施工预案。 认真做好安全生产培

训和水上施工作业协调，密切关注杭州湾、长江口区域的天气、潮汐规律，完善海上施工预判与应对体系，预判台风、寒潮等恶劣天气及海况变化，制定科学的施工应急预案和避风方案；合理调整施工计划，在天气条件适宜时加大作业投入，弥补恶劣天气造成的窝工损失，施工效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严格对照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实施方案、工可、初步设计批复，本次自评结果为全过程监管、结算、审计和验收工作提供支持。按有关规定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1.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2023 年度上海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

2.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2025 年度上海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年上海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奉贤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自然资源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海洋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上海市海洋管理事务中心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533.97	1307.52	85.2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0.00	750.53	75.05%
			地方资金	533.97	556.99	104.31%
			其他资金	6860.96	6860.96	10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
			下达及时性	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在接到中央资金下达通知后30日内将有关直达资金下达到项目法人。		/
			拨付合规性	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
			使用规范性	按照财政部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
			执行准确性	按照财政部下达和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海洋局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与预算数基本一致，相关子项目按招标结果进行支付，具控制在项目初步设计概算内。		/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预算的同时，也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并将其纳入上海市财政预算的绩效管理，开展了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
			支出责任履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上海市财政支出责任，所有支出均核对了招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及请款材料。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生态修复总面积9.315公顷，岸线修复长度1140米，海岸带整治修复面积9.23公顷，解决海岸带生态退化、岸线受损等问题，岸线生态化程度显著提升，全面推动海岸带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项目2023年6月开工，2024年12月完工，2025年12月通过竣工验收。上海奉贤滨海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于2025年12月30日通过市财政局、市海洋局组织的竣工验收，完成该项目的全部绩效目标内容，完成生态修复总面积9.315公顷，岸线修复长度1140米，海岸带整治修复面积9.23公顷等绩效目标，2025年绩效目标无偏差。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完成生态修复总面积	9.315公顷	9.315公顷	已完成
			岸线修复长度	1140米	1140米	已完成
			海岸带整治修复面积	9.23公顷	9.23公顷	已完成
			盐沼植被恢复面积	6.945公顷	6.945公顷	已完成
			潮下带生物礁投放量	1.305公顷	1.305公顷	已完成
			散抛式低潮滩生物礁	0.65公顷	0.65公顷	已完成
			复合式低潮滩生物礁	0.068公顷	0.068公顷	已完成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年度)

绩效指标			接岸生物礁	0.17公顷	0.17公顷	已完成
			潮汐池生境	0.15公顷	0.15公顷	已完成
			消浪坝原位修复	411.5米	411.5米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已完成
			植被成活率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工程按时完成率	100%	1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本地植被恢复工程成本控制数	≤70万元/公顷	42.81万元/公顷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沿海人居环境改善受益人数	114.7万人	114.7万人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修复区域内岸线生态化程度	提升	提升	已完成
			盐沼植被本土率	≥95%	98.92%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督管理覆盖率	≥90%	100%	已完成
			问题发现处置率	100%	100%	已完成
			盐沼湿地系统的稳定性	≥5年	5年	后续按计划持续推进,依据项目监测和评估报告持续保障生态系统稳定性。
			后期管护持续时间	≥5年	5年	因项目建设期2年,完工后质保期3年,质保期结束后按照养护要求申请市级财政资金进行养护,当前按计划持续推进,盐沼湿地系统相对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公众满意度	≥90%	95%	已完成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5年上海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自然资源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上海市海洋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上海市海洋管理事务中心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9450.00	17554.15	90.2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000.00	14888.00	99.25%
			地方资金	4450.00	2666.15	59.91%
			其他资金	0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
			下达及时性	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在接到中央资金下达通知后30日内将有关直达资金下达到项目法人。		/
			拨付合规性	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
			使用规范性	按照财政部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
			执行准确性	按照财政部下达和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海洋局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与预算数基本一致，相关子项目按招标结果进行支付，具控制在项目初步设计概算内。		/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预算的同时，也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并将其纳入上海市财政预算的绩效管理，开展了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
			支出责任履职情况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上海市财政支出责任，所有支出均核实了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请款材料。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生态修复总面积 14.77 公顷，其中岸线整治修复长度 9800 米，滨海湿地整治修复面积 14.77 公顷，区域生态系统结构进一步优化，生态系统稳定性加强，生态系统质量有效改善。			项目2025年8月开工，已完成完成生态修复总面积15.13公顷，完成海岸带侵蚀防护9800米，修复盐沼湿地面积7.1公顷、修复海洋生物生境面积3.36公顷，修复牡蛎礁面积4.67公顷。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完成生态修复总面积	14.77公顷	15.13公顷	已完成
			岸线整治修复长度	9800米	9800米	已完成
			海岸侵蚀防护长度	9800米	9800米	已完成
			滨海湿地整治修复面积	14.77公顷	15.13公顷	已完成
			修复盐沼湿地面积	7.1公顷	7.1公顷	已完成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年度)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修复海洋生物生境面积	4.29公顷	3.36公顷	原因：受管线保护、大风、赶潮施工等影响，船舶作业时间短。措施：科学制定施工计划，优化施工组织，增加船只等，加快工程推进。
			修复牡蛎礁面积	3.38公顷	4.67公顷	实际完成值超30%的原因：牡蛎礁修复位于近岸区域，项目抢抓大风、寒潮来临前有利施工窗口，同步增配施工人员与作业船舶多点并行施工，有效提升作业效率。
			完成海洋生态状况调查次数	1次	1次	已开展本底调查监测1次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已完成工程内容验收质量均合格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100.0%	项目推进整体按方案实施，崇明南岸、杭州湾北岸、大金山岛等子工程均可实现2027年按时完工的目标。
		成本指标	生物礁构建单位成本控制数	≤2500万元/公顷	775.22万元/公顷	已完成
			盐沼植被种植单位成本控制数	≤70万元/公顷	42.81万元/公顷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改善受惠人数	195万	195万	已完成
			居民海洋生态保护意识	增加	增加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修复区域内岸线生态化程度	提升	提升	已完成
			保护修复区域盐沼生态系统面积增加率	大于等于3%	3.89%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期管护持续时间	≥3年	3	项目竣工后，海洋中心申请市级财政资金每年落实项目后期管护工作。
			盐沼生态系统的稳定性	≥5年	5	该项目建设周期为3年，根据合同条款，项目完工后，施工单位对盐沼部分的质保期为3年，至少保持5年的稳定行，质保期结束后，海洋中心将申请市级财政资金开展盐沼植被的养护工作，确保盐沼生态系统的稳定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	≥95%	95%	持续开展文明工地建设，加强治理理念、技术、成效宣传，提高公众参与度和满意度。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